

文史拾趣

第三册 ● 毛毓松

上海翻译出版公司



●WENSHISHIQU●WENSHISHIQU●

第 三 册

文史拾趣

毛 毓 松

文 史 拾 趣

(三)

毛毓松 编著

上海翻译出版公司

(上海复兴中路 59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华东师大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5.875 字数156,000字

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000本

ISBN7-80514-245-9/I·29 定价: 2.10元

前 言

中国是世界上的文明古国。人们，谁不想知道伟大祖国的昨天和前天呢！

祖国大地上，绵亘万里的长城，沟通南北的大运河，壮丽的北京故宫；地下考古发掘出来的甲骨竹简，刀剑纓冑，世界第八大奇迹的临潼秦兵马俑坑；博物馆陈列着的鼎彝字画，指南车、浑天仪、地动仪，全国各地的名胜古迹，等等，告诉着人们，中华民族的祖先凭着自己的智慧和勤劳，创造了丰富的古代社会生活和灿烂的古典文化，留下了后代引以自豪的几千年的文明史。当你漫步在古代皇宫、园林、建筑群，当你绕行过博物馆里的一个个陈列柜，你一定是多么想了解产生这一切的那个古老社会吧！

中华民族的子孙都热爱祖国，喜欢学习祖国的历史。要了解祖国的历史，除了对文物古迹进行考察和研究外，便是读书。记述那个社会制度及其变革的有公家和私人撰写的各种体裁的史书，歌咏讽谏那个社会及记叙人情风俗的有各类古典文学作品。这些，了解古代社会的门径，“请从此行”。

“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古人求知精神可嘉，但仅凭一人

一双足，行不尽天下路，哪能尽知人间事？殚一人毕生精力，读不尽天下书，又怎能尽解古今情？古代文化典籍，浩如烟海，读者各有自己的专业和工作，特别是青少年要德智体全面发展，时间有限，更何况不少人阅读古代文化典籍尚有一定困难。为此，这套《文史拾趣》丛书便应运而生，向诸位提供帮助来了。

古往今来，今来古往，过去的一切陈述皆入历史。《诗经》、《楚辞》是文也是史，司马迁的《史记》是历代正史“二十四史”中的第一部，但也是古典文学中的佳作。“六经皆史”，文史难于分家。《文史拾趣》丛书包括：古代典章制度、文化教育、文学艺术，古代科技、民风习俗，等等。真可谓，说文道史，以史载文，文史并茂，内容丰富，蔚为大观。

《文史拾趣》丛书中的几百选题，为古人编写的正史、文集、小说、野史所难以包容。一般人欲按题“索骥”，即使锐意搜求，翻检笥筐，恐怕是正史不胜披览，轶闻难于钩沉，舍去几多光阴，未必有获。本丛书，为文史专业工作者在古代书海中拾贝，史林中采华，寻芳酿蜜，集腋成裘，珠镶玉嵌，贡献读者。

《文史拾趣》的题材广泛，博古通今，谈天说地，典章制度，趣味轶闻，醒人典故，琳琅满目。浏览一通，定会大开眼界。

《文史拾趣》非见趣便拾，而是为着授知于读者。古代的龙袍凤冠，禅让选贤，称谓避讳，跪叩拜揖，弹箏搏髀，守制存情，传奇笑话，立碑筑坊，炼丹航海，等等等等，本丛书细说端详，读之视野广开，一新耳目。其中看来，似乎多为细微末节，可知诸类乃为学习古史中最难了解之处；小中有大，许多史实细节却是历史大事变之关键，“野史轶闻，有补于经传正史”，

此话古已有之。本丛书所拾，不仅从侧面反映了特定的历史真实，而且会使远古社会的物事和人情生动地展现在读者面前，从而获得难得的知识。拾趣者，实为“拾萃”之谓也。

《文史拾趣》非罗列旧事，表述陈迹，而是为着启智于读者。古人记叙有古人的时代，有古人的观点，今人不能盲目地人云亦云，当书的奴隶，同古人一般见识，网罗杂芜；必须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去重新认识，剔除糟粕，化千古陈迹而为精神粮食。在文史趣事中见社会，见才智，见是非，见丑美。举一反三，融会贯通，揭示人情物理之真谛，振聋发聩，催人进取。拾趣者，实为“温故而知新”之谓也。

“文载道”，“史垂鉴”，乃为《文史拾趣》丛书的宗旨，育人育德，授知解惑，开拓心胸，启迪智慧，陶冶性情。为着继承和发扬民族的精华，创造出现代的高度文明。

《文史拾趣》，小品笔调，不拘一格，故事生动，文采富丽，娓娓动听，趣味横生。它不仅是青年学生喜闻乐见的课外辅助读物，就是“不惑之年”的成年人随意翻翻，也将会“开卷得智”的吧。

《文史拾趣》如春风好雨，是祖国文化百花园中的一朵小花，一株幼苗。我们相信，它将获得广大读者的热忱爱护。

编 者

一九八五年一月

目 录

古人说话都是“之乎者也”的吗?	1
古代训诂趣谈	6
你知道“鼎”吗?	12
羽扇纶巾及其他	16
七月牵牛嫁织女	21
书林圣手王羲之	26
公孙大娘舞剑与唐代舞蹈	31
从傀儡戏到京剧	36
古代幕僚	41
古代清谈靡风	47
古代的符瑞	52
古代祭祀种种	59
古人的生日	64
古代的官车	69
古代刀笔和刀笔吏	74
古代的姓氏	78
名字与别号	83

印章·押字与篆刻艺术·····	87
古代的奏议·····	92
古代的诏令·····	97
古代的行状·····	102
古代碑志·····	107
古代箴铭·····	112
古代书名·····	117
古代庠序学校·····	123
科场趣谈(一)	
——孟浩然被弃和卢延让“三遇”·····	128
科场趣谈(二)	
——出题·····	132
科场趣谈(三)	
——破题及其他·····	137
科场趣谈(四)	
——挾册、代笔与“走后门”·····	143
科场趣谈(五)	
——角力状元、别字状元及其他·····	148
科场趣谈(六)	
——“得第”与“失第”诗·····	153
考八股文的秘诀·····	158
诗出韵与题割裂·····	162
对联趣谈(一)·····	167
对联趣谈(二)·····	172
对联趣谈(三)·····	177

古人说话都是“之乎者也”的吗？

在鲁迅先生早期写的白话小说《孔乙己》中，有一位身穿一件又破又脏的长衫，满口“之乎者也”的人，他说的话叫别人听不懂，常常引起一阵阵哄笑。这个人就是孔乙己。

于是有人提出了疑问：孔乙己说的话为什么大家听不懂？古人说话都是满口“之乎者也”的吗？

“之乎者也”本是文言虚字，因为这几个虚字在文言文中用得最为普遍，所以人们习惯地用它们来指代文言文。

文言文也称作古文，在两千多年前的先秦时代，它曾经是汉民族共同使用的一种统一的书面语言，诸子百家的著作，就是用这种书面语言记录下来的。这种书面语言当初与口语相差不远。秦汉以后，这种书面语言逐渐脱离了口语。文人们写的书，不是根据他们所处时代的实际口语，而是模仿秦汉以前的书面语言来写，这样使得文言文与口语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远。加上汉字本身是属于表意系统的象形字，难认难读，写出来的文章又没有标点符号，文句之间的停顿和语气的表达不得不借助于“之乎者也”这些虚字，于是逐步形成了文言文一套特有的表达方式。比如“之”字，它在古文中出现的频率

最高，几乎没有一篇古文不用上它，在日常用语中也少不了它。据《湘山野录》等书记载：有一次，宋太祖巡行来到朱雀门，见门额上题有“朱雀之门”四字，就问随从的官员说：“何不只书朱雀门，须著之字安用？”赵普回答说：“语助。”太祖笑着说：“之乎者也，助得甚事？”这种“之”字，古人认为是语助词，即起到凑足音节、疏缓语气的作用，同时在结构上还起连接前后两个名词的作用，今天称这种“之”字为结构助词。要表达一种疑问或反问语气，就在句子末尾用上一个“乎”字。《论语》中记载孔子对学生谈学习时说：“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这句话译成现代汉语是：学习功课，按时诵习它，不也是很快乐的吗？“乎”字被译成“吗”，因为它表达了一种疑问（反问）的语气。如果要表达一种肯定或判断的语气，就在句末用上一个“也”字，要是句子中间稍加停顿，就用一个“者”字隔开。比如，今人说陈胜是阳城人，古人却说“陈胜者，阳城人也。”这样，仿佛使人感到古人说话都是满口“之乎者也”似的。鲁迅笔下的孔乙己是清朝末年人，那时在口语中已有了很多现代的词语，可是他有时偏不说当时的口语，而爱用《论语》、《孟子》一类书中的文言词语来说话，以显示他是一个读书人。比如，鲁迅写到孔乙己给一群孩子分茴香豆吃，一人一颗，看看茴香豆快吃完了，孔乙己就伸开五指将碟子罩住，弯腰下去着急地说：“不多了，我已经不多了。”这样说话，孩子们当然是懂的，可是当他解释“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的时候，就引得孩子们哄笑起来了。至于他说些什么“君子固穷”、或全是“之乎者也”一类话时，人们就更加不懂了。

其实，古人说话并不是象孔乙己那样的，他们说的也还是



当时的口语。清初著名学者顾炎武是文言文的大师，对周秦的古音有很深的研究，可他平常说话并不是用周秦古音。清朝人梁绍壬在他写的《两般秋雨盦随笔》中记有这样一件事：顾炎武曾经住宿在一个朋友傅青主家里，有一天，他睡得比较晚，次日天已大亮，他还没有起床，傅青主在门外大声叫他：“汀茫久矣，犹酣睡呀！”顾炎武听不懂前面那句话，不知道喊他做什么。他朋友就说：你不是研究古音韵的吗，怎么不知道“汀茫”的意思呢？“汀”的古音读作“天”，“茫”的古音读作“明”，“汀茫”不就是天明么？他的朋友是说“天明了，还睡得那么香甜呀！”顾炎武却听不懂“汀茫”是什么意思，这说明，即使象顾炎武那样研究古音韵的学者，他平常也不是说周秦时候的语言，而是说的他当时的话。

著名学者章太炎先生也是研究古代音韵的专家，他考证出今天的“呀”字等于上古的“乎”，今天的“唉”等于上古的“也”，今人说“好呀”，古人就说“好乎”；今人说“是唉”，古人就说“是也”。这种考证在研究学问上是有用的，可是，除了孔乙己一类人之外，人们只说“好呀”，却不必要说“好乎”，只说“是唉”，却不必要说“是也”，正如鲁迅先生所说：“因为白话是写给现代的人们看，并非写给商周秦汉的鬼看的”（见《名人和名言》）。写文章要用白话，说话当然更要用当时的口语。“好乎”、“是也”不过是用在文言中罢了。

语言是人们用来互相交流思想的工具，按照列宁的说法，“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如果没有共同相通的语言，那么社会的一切活动就无法进行下去，这是不言而喻的。汉语是我们汉民族共同使用的语言，现代汉语是从古代汉语发

展变化来的,形成现代汉语的基础并不是文言文,而是古代白话文。古白话在唐宋时代就产生了,它是在北方方言的基础上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宋元以来,用古白话写的作品多起来了,如话本、小说、戏曲,大多是用接近当时人的口语写成的。我们阅读《水浒》、《西游记》、《红楼梦》等作品,不感到难懂,就是因为它们是以当时的口语为基础而写成的白话小说。从这些作品中,我们看到古人说话并不是满口“之乎者也”的,而是颇接近现代人的话语。

不论古代或现代,用文字记录下来的书面语言与口语之间总有一些差距,但这种差距不过是有雅俗之分,文野之别,总不至于使人完全听不懂。可是文言文却是一种远离口语的书面语言,“之乎者也”之类之所以令人难懂,原因就在这里。

不过,话也得说回来,我们虽不主张用文言来说话,也不主张用文言来写文章,但我国古代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却大多是用文言文写成的,要继承这一笔文化遗产,我们仍然有必要学习文言文,懂得“之乎者也”的用法,掌握文言文的表达规律,无论在内容或形式上,它都可以作为发展社会主义新文化的借鉴。

古代训诂趣谈

宋代的王安石为了变法的需要，写过一部书，叫做《三经新义》。三经，指《五经》中的《诗经》、《尚书》、《周易》。他把这三部先秦的儒家经典重新做了注释，并规定为当时读书人的教科书。可是，注释古书是很不容易的事。注释者必须具有训诂学的知识。王安石在注释《诗经·七月》篇中“八月剥枣”一句时，就把“剥”字解释错了。他说：“剥者，剥其皮而进之，所以养老也。”他认为“剥”字是剥去枣子的皮以进奉给老人生活，这是王安石不明训诂的缘故。“剥”字在宋代可以解释为“剥去”的意思，但在七月诗中的“剥”要读成“扑”字的音，是“扑打”、“敲击”的意思。“八月剥枣”是说八月枣子成熟了，可以从树上打下来了。汉代学者毛亨对这个“剥”字已作过正确的解释：“剥，击也。”王安石用宋代“剥”字的词义去解释先秦“剥”的古义，结果犯了以今解古的错误。后来，他从民间口语中认识到自己解错了。有一次，他步行到郊外的一个农民家里，“问其翁安在？”那家里一青年人回答说：“去扑枣。”从这民间口语里，他懂得了“剥枣”应是“扑枣”，也就是“打枣”。这时，他奏请朝廷“除去十三字”，也就是说，把他给“剥”字所作



的那条十三字的解释去掉。

所谓训诂学，就是对词义进行解释的学问。训，是顺着原来的词义加以解释的意思；诂，是古言、旧言，训诂就是把古时难懂的语言解释成为易懂的语言，使人一看就明白。我们知道，语言是发展变化的，不但语音、词义在变化，就连字形也经过多次变化。而汉字是属于表意体系的文字，字形与字义又有很大的关系。因此对字义的训释离不开字音和字形，汉语中的形、音、义三者是密切相关的，讲字形的学问称为文字学，讲字义的称为训诂学，讲字音的称为音韵学，而这三者又有一个共同的名称，叫做“小学”。“小学”起于汉代，东汉许慎写的《说文解字》就是“小学”的代表作，它本是经学的附庸，是为解释儒家经典服务的，后来才发展成为独立的学问。

我们要读懂古书，既要依靠前人所作的注解，还要参考文字训诂方面的一些著作（包括字典、辞典等工具书）。举个例子来说，《论语》中记有孔子这么一句话：“自行束脩以上，吾未尝无诲焉。”其中“束脩”一词该怎么解释呢？宋朝人朱熹所写的《论语集注》中说：“脩，脯也，十脔(tǐng)为束，古者相见必执贄以为礼，束脩其至薄者。”朱熹的注解是说，脩是脯，脯就是干肉，十条干肉叫做一束。古时学生拜见老师要送十条干肉作为见面礼，十条干肉是最薄的礼物。我们再看看《说文解字》的解释：“束，缚也，从口从木。”“束”的字形是把一堆木头缠绕起来，这就叫“束”，在“六书”中属于“会意”字。后来由这个本义引申为计量单位，以十为一束。“十脔为束”就是“束”的引申义。至于“脩”字呢？《说文》里说：“脩，脯也，从肉，攸声。”“脩”是个“形声”字，右下的“月”是“肉”字，是表意的形

符，因此释为“脯也”。“攸”是声符，表示读成“攸”字的音。原来朱熹对“束脩”的解释就是以《说文解字》为根据的。因此朱熹的解释是可信的。现在回过头来解释孔子说的那句话的意思是：“只要主动地给我拿十条干肉作见面礼，我从没有不予教诲的。”此后，“束脩”一词就沿用下来，几乎成了“见面礼”或“学费”的代称。如果不参考《说文》的解释和前人的注解，我们就不知道“束脩”是什么意思。

但是，古人对词义的解释并不都是正确的，因为他们头脑中有很多唯心主义的东西，又缺乏语言学的知识，在字形的分辨上主要是根据篆字，还没有见到地下发掘出来的最早的文字——甲骨文，因此对有一些字的解释是错误的。如“王”字，《说文》云：“天下所归往也。”并引董仲舒的话说：“古之造文者，三划而连其中谓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参通之者王也。”又引孔子的话说：“一贯三为王。”他们认为“王”字的三划是代表“天、地、人”，而中间一竖是表示能将“天地人”三者贯通。这种上通于天，下至于地，成为人中最杰出的人就是“王”，天下的人都要归从于“王”，接受“王”的统治，因此解释为“天下所归往也。”显然，这是王权神授的唯心主义解释。“王”的字形在甲骨文中写作，是一把横放着的斧钺，作为帝王的意思是后起的，不是造字时的本义。又如“为”字，《说文》根据小篆解释成爱动爪子、怀了胎的“母猴”，其实，甲骨文写作，象一只手牵着大象在从事劳作，所以“为”有“作为”的意思。上古时代，人们驯象以从事各种劳动，如耕田、拉车等，就象后来人们役使牛马一样。甲骨文的字形正好反映了这种情况。而“为”当作“母猴”讲，既不能从字形上看出来，又不见于古书的